

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
见

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就会议将要审议的《关于受让合伙企业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查，通过查阅相关资料，现发表事前书面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受让温州融贤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公司受让陈永霞女士、卢成军先生、包崇化先生、陈一红女士、李乃崇先生、池虹競女士所持有温州融贤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融贤基金的出资份额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，转让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刘晓刚、雷新途、刘世水

2022年7月11日